

证券代码：688565

证券简称：力源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0

浙江海盐力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独立董事辞任暨调整核心技术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浙江海盐力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源科技”或“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非独立董事曹洋先生的书面辞任报告，曹洋先生因公司工作地点变更原因辞去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辞任后仍在公司技术部任职。因曹洋先生工作内容调整，经公司管理层研究决定，不再认定其为核心技术人员。

● 曹洋先生与公司签有员工保密限制协议、关于竞业禁止的承诺函，在公司任职期间及担任核心技术人员期间参与研发的知识产权所有权均归属于公司，不存在涉及职务成果、知识产权相关的纠纷或潜在纠纷的情形，曹洋先生的离职不影响公司知识产权权属的完整性。

● 目前公司的技术研发工作均正常进行，调整核心技术人员不会对公司技术研发、核心竞争力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实质性影响。

一、非独立董事辞任暨调整核心技术人员的具体情况

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非独立董事曹洋先生的书面辞任报告，曹洋先生因公司工作地点变更原因辞去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曹洋先生的辞任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亦不会对公司的规范运作和日常运营产生不利影响，曹洋先生的辞任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曹洋先生辞任董事后仍在公司技术部任职。因曹洋先生工作内容调整，经公司管理层研究决定，不再认定其为核心技术人员。

（一）曹洋先生的具体情况

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2000年7月至2004年5月，任上海印染机械厂设计人员；2004年6月至2008年8月，任上

海巴安水处理工程公司项目经理；2008年8月至2014年6月，任力源有限项目经理；2014年6月至2019年8月，任力源科技董事、项目经理；2019年8月至2023年7月，任力源科技董事、副总经理。2023年7月至今，任力源科技董事。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曹洋先生持有公司股份662,200股，持股比例为0.44%。曹洋先生将继续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规定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所作的相关承诺。

（二）参与研发及知识产权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曹洋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及担任核心技术人员期间参与研发形成的知识产权均为职务成果，相关所有权均属于公司，不存在涉及职务发明专利权属纠纷或潜在纠纷的情形，亦不存在影响公司专利权属完整性的情况。

（三）保密及竞业禁止情况

根据曹洋先生与公司签订的员工保密限制协议，约定不得以任何方式对外发布或向公司外部人员泄露保密信息，严格遵守公司为采取保密措施而制定的各项操作规则和程序。

根据曹洋先生与公司签订的关于竞业禁止的承诺函，承诺于公司任职期间以及离职后的两年内，不在与公司生产或经营同类产品、从事同类业务的有竞争关系的其他公司任职；于公司任职期间以及离职后的两年内，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业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现曹洋先生存在违反《员工保密限制协议》《关于竞业禁止的承诺函》约定的情形。

二、调整核心技术人员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目前已经建立起了一套包括水处理及氢燃料电池发动机控制系统和电气系统的研发、设计与集成于一体的具有自主创新能力的技术体系，拥有一支技术实力过硬、具有复合专业背景的研发和技术团队。同时，公司已形成一套包括专利、软件著作权等知识产权的保护体系，切实保护公司的创新成果。目前公司的技术研发工作均正常进行，调整核心技术人员不会对公司技术研发、核心竞争力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实质性影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核心技术人员姓名
本次变动前	侯俊波、邹丰辉、张彬斌、曹洋
本次变动后	侯俊波、邹丰辉、张彬斌

三、公司采取的措施

公司高度重视人才培养，坚持引进和培养优秀人才是公司生存和发展的关键，也是公司持续提高核心竞争力的基础。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研发人员数量为56人，占公司员工总人数比例为25.57%。目前公司的技术研发和日常经营均正常进行，现有研发团队及核心技术人员能够支持公司未来核心技术的持续研发。未来公司将继续进一步加大专业技术人员的引进和培养，不断提升公司的技术创新能力。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1、力源科技研发和技术团队总体相对稳定，目前公司的技术研发工作均正常进行，调整核心技术人员不会对公司技术研发、核心竞争力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实质性影响。

2、曹洋先生已与公司签署相关的员工保密限制协议、关于竞业禁止的承诺函，其在公司任职期间及担任核心技术人员期间参与研发形成的知识产权均属于公司，不再担任核心技术人员不影响公司专利权属完整性，不会对公司业务发展与技术创新产生实质性影响。

特此公告。

浙江海盐力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18日